

中标通知书

成都银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：

你方于 2025年11月03日（投标日期）所递交的 四川花萼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设备采购 设备采购 标段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被确定为中标人。

中标价：2444680.00元。

交货期：120 日历天。

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四川花萼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委会（指定地点）与我方签订设备采购合同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7.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。

特此通知。

招标人：四川花萼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委会（盖单位章）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

2025年 11 月 14 日

中标结果通知书

所有投标人（未中标人名称）：

我方已接受成都银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于2025年11月03日（投标日期）所递交的四川花萼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设备采购设备采购标段的投标文件，确定成都银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为中标人。

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！

招标人：四川花萼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委会（盖单位章）



2025年 11 月 14 日